



三轮车追尾大货车后被拖行 北川女司机狂追两公里救下2人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周洪攀

5月12日,蹇艳玲一早上班后就被同事们围住——网络上爆出女司机追大货车的事,同事们才知道3天前她救了人。

蹇艳玲是中国邮政北川分公司擂鼓镇邮政支局支局长,5月9日下午,她从老家河清镇开车去花荪,看到一辆货车后面拖着一辆三轮车,三轮车上的老人头部流血,后面坐的小女孩不停地呼救。蹇艳玲冒着被撞的危险,加大油门追赶大货车。追了2公里后,她将大货车拦下来,被困三轮车里的老人、小孩转危为安。

5月12日下午,阿里巴巴天天正能量联合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为蹇艳玲颁发正能量特别奖及5000元奖金,感谢她制止了一场悲剧,也把一个家庭的命运改写。

视频

大货车拖行三轮车 旁边的女司机大呼“停车”

近日,一则视频在网上引起大量转发。

记者通过视频看到,女司机当时正将车停在路边等红绿灯,一辆大货车从其侧面驶过,后面拖着一辆三轮车,没有停下来的迹象。三轮车上有一个小女孩和一个老人,老人坐在驾驶位,头部流血,表情焦急万分。女司机看到这一幕



见义勇为的蹇艳玲。



蹇艳玲的获奖证书。



大货车被拦停后,三轮车师傅投来感激的眼神。

万幸

冒险追赶约2公里 她叫停货车救下一老一小

蹇艳玲回忆,5月9日下午1时40分许,她在清河镇加油站附近十字路口看到这一幕时,当时还很纳闷,而且也没有反应过来。而当三轮车上的老人回头时,“我看到他头上在

流血,表情焦急。”车上的小女孩也不停地朝她喊着:“阿姨!阿姨!”她才明白肯定有事。

“这样拖着走,不停下来肯定要出事。”蹇艳玲当即踩下油门,向大货车前行的方向追去。她不停地按喇叭,还和车里人不停地大呼:“停车!停车!”但当时过往的车子比较多,货车司机没有听见。由于道路比较狭窄,蹇艳玲无法超车,只能紧随。

蹇艳玲介绍,她紧跟货车行驶了约2公里,在干河子大桥附近,她看到大货车减速准备转弯,当即加速冲到驾驶室左侧,对着货车司机大叫:“快停下来,你车后面还挂了两个人!”

货车被逼停后,司机面对车窗外的蹇艳玲还一脸懵状,直到看到货车后面的三轮车和老人及小孩后才倒吸一口凉气。周围的群众也围了上来,帮助老人取下卡在货车尾部的三轮车,并让老人到医院检查。见小女孩一直在哭,蹇艳玲没有急着离开,而是贴心地上前安慰。所幸的是,一老一小均无大碍。后据了解,三轮车是在追尾大货车后被挂在车上拖行的。

跟蹇艳玲一起坐车的同事拍下视频并发到网上,引来无数网友点赞。“必须给这个美女司机点赞,保住了两条命!”“人间大爱,见义勇为”……

对于自己追货车救人一事,蹇艳玲说:“是出于本能反应。我个人觉得,换谁都会这样做吧。”在货车附近行驶,是否考虑过危险?蹇艳玲表示,她当时没注意周边情况,一心只想着让货车停下来。

村民驾车跌入水渠 “路”“渠”要不要赔?

眉山中院宣判:上诉人罔顾事故发生原因,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眉山市仁寿县的一位村民驾驶三轮车在村道上行驶时,不慎跌入水渠,同乘的妻子身亡。事故发生三个多月后,他将修路的公司、社区居委会、水渠所在的灌区管理处一并诉至法院,索赔36万余元。

自己驾车跌入水渠,“路”和“渠”要不要负责?5月12日,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从眉山中院获悉,该院近日公开开庭审理了该起案件,对上诉人的主张不予支持。

驾驶三轮车跌入水渠 找“路”“渠”索赔36万余元

2019年11月19日中午,王某某驾驶无号牌三轮车,搭乘妻子辜某某一同回家,途经仁寿县吊庆村王家湾(地名)时,跌入路边的水渠中,造成王某某受伤,辜某某死亡。

当天,王某某之子向仁寿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事故中队出具撤案申请,载明“由于操作不当,致该车冲出路面,跌入路旁的水渠,此次事故是由王某某造成的。当事人家属对此事故责任,无任何异议。”

12月19日,交警大队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证明,该证明显示,交通事故的基本事实无法查清,成因无法判断,同时载明“事故路段为村道,水泥路面,全



法官到现场勘验路况。

宽2.5米,路面平整、干燥,天气为晴,白天,视线良好”。

2020年2月底,王某某及其子将水渠所在的灌区管理处、道路修建公司以及道路所在社区居委会诉至法院,要求三方共赔偿36.9万余元。

经过现场勘验,仁寿县法院审理认为,据交通事故证明,当时能见度高,道路平整干燥,王某某作为熟悉路况的本村村民,对其驾驶车辆若操作不当导致的行为后果应具有认知和预见能力,故该次交通事故中王某某应承担全部责任。三被告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仁寿县法院一审判决驳回王某某诉讼请求。王某某不服,上诉至眉山中院。

“路”“渠”无责 二审判决驳回诉讼请求

在二审中,双方没有提供新证据,争议焦点在于社区居委会、灌区管理处及道路修建公司是否有过错,是否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案件承办法官陈晓梅到事发路段进行现场勘验,道路为平整的水泥路面,行车视线良好。

法院审理认为,该案事故系因王某某驾车操作不当引起,辜某某在事故中死亡,固然令人痛心惋惜,但关于民事责任的承担必须严格遵守法律规定,社区居委会、灌区管理处、道路修建公司在本事故中并无过错,均不应承担侵权责任,相应的民事责任应由王某某自行承担。

法院认为,上诉人罔顾事故发生原因,无理要求与事故发生毫无因果关系的社区居委会、灌区管理处、道路修建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缺乏法律依据,也与诚实守信的基本原则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相违背,其上诉主张不予支持。

最后,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王越欣
图据眉山中院

“5·20”来公园登记结婚吧!

成都首批6个公园式婚姻登记中心即将运行

华西都市报(记者 姚箬君)“心形花园”“爱的秋千”“爱情名言阶梯”,登记结婚后,在这些场景里打卡拍照是一种怎样的体验?5月12日,记者从成都市民政局获悉,成都首批6个公园式婚姻登记中心将于5月20日正式运行,目前实行预约登记,“5·20”当天还有名额。

据了解,成都首批公园式婚姻登记中心分别位于高新区桂溪生态公园婚姻登记处、天府新区红梁湾公园、锦江区合江亭、金牛区摄影公园、成华区二仙桥公园和邛崃市凤求凰公园。其中,高新区桂溪生态公园婚姻登记处位于桂溪生态公园内,将提供婚姻登记、颁证服务、婚姻家庭辅导服务、特色婚俗文化展示、小型集体婚礼庆典等五项基本服务功能。在登记处的室外,打造了“心形小花园”“爱的秋千”“爱情名言阶梯”等婚恋文化小场景,还有巨型红色双心“爱墙”雕塑,印着“我爱你”的字样等恋人来“打卡”。

高新区桂溪生态公园婚姻登记处于5月6日开始试运行,在试运行首日,婚姻登记处办理了12对新人结婚登记,目前共计办理了近20对。婚姻登记处将于5月20日开始正式运行,届时将采取预约登记方式。

据介绍,目前在天府市民云“成都婚事通”平台和四川省民政厅门户网站婚姻登记预约栏目开放预约通道,共计开放240个预约名额,其中天府市民云“成都婚事通”平台开放180个名额,省民政厅门户网站婚姻登记预约栏目开放60个名额。